附件1

2021年滁州市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

若干政策资金项目申报指南

根据《滁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若干政策和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的通知》（滁政办秘〔2021〕42号）要求，按照程序规范、操作简便、权责明确、公正透明的原则，特制定以下申报指南。

第一部分 申报条件和材料

一、基本要求

申报单位须为在滁州市境内登记注册并实际运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机构，依法纳税，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

**（一）基本材料**

1. 各县市区、园区经信部门（主管部门）上报文件；

2. 各县市区、园区经信部门（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的承诺书（附件1），本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 申报单位资金申请表（附件2）；

4. 申报单位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如与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提供一证即可）；

5. 申报单位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6.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的承诺书（附件3），本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7. 2019年、2020年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直接从税务部门下载，2020年12月社保缴纳情况（直接从人社部门下载）。

**（二）限制性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申报单位和项目，不得申报资金奖补：

1. 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在生产经营中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环境污染事故和存在严重产品质量等问题的；

2. 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单位或法定代表人被纳入严重失信“黑名单”的；

3. 不符合国家和省、市产业政策的。

**（三）奖补要求**

1. 申报单位的同一项目只可享受本政策一项奖补；

2. 单个申报单位在本政策中申报奖项类别不超过4个。

二、支持企业上云上平台

**1. 申报条件**

实施云服务和云产业生态建设，并依托云技术服务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的企业。

**2. 申报材料**

（1）云服务申请单（见附件4）；

（2）与相关云服务机构签订的云服务合同或协议；

（3）企业使用云服务的发票复印件；

（4）财政涉企项目基础信息录入表（见附件5）；

（5）使用云技术服务企业生产经营等方面取得的成效等情况报告。

**3. 支持方式**

（1）对企业所用的云服务给予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100万元补助，由市财政、受益财政按1:1比例分担。

（2）下达的专项补助资金直接拨付至企业，或按照企业的授权协议拨付至提供云服务平台服务的机构（公司）。县（市、区）、园区的补助资金参照办理。

**4. 联系人。**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办公室吴邦勇，联系电话：3061099。

三、建设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

支持企业开展智能化改造，加大智能制造装备、先进信息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在产品研发、生产控制、经营管理、物流营销等各个环节的应用，建设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

**1. 申报条件**

被评定为2021年省级智能工厂或数字化车间的企业。

**2. 申报材料**

（1）被评定为2021年省级智能工厂或数字化车间的文件文号。企业在填报资金申请表等基本材料时，填写的企业名称、智能工厂或数字化车间名称应与认定文件中的名称保持一致；

（2）财政涉企项目基础信息录入表（见附件5）。

**3. 支持方式**

获评2021年省级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的企业由市财政、受益财政按1：1比例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一次性奖补。

**4.** **联系人。**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装备工业科张巍，联系电话：3072889。

四、支持5G网络建设

**1.申报条件**

完成年度5G基站投资建设任务的基础电信运营商。

**2.申报材料**

（1）省级关于完成年度5G基站建设任务（每家1250个以上）的相关证明材料；

（2）运营商关于5G建设的说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开展5G建设的基本情况、基站分布、覆盖情况（含园区覆盖）、基站建设明细等；

（3）财政涉企项目基础信息录入表（见附件5）。

**3.支持方式**

运营商向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申报。采用后补助方式，由市财政按2000元/个给予一次性建设补助。

**4.联系人。**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办公室吴邦勇，联系电话：3061099。

第二部分 审核程序

一、下发通知

由市经信局、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申报通知。

二、组织申报

由县市区、园区经信部门按照要求组织申报，会同财政等有关部门，上报申请文件。

三、组织评审

市经信局组织专家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并出具评审意见。

四、资金安排

市经信局研究提出资金安排方案，经局长办公会审定后，会签市财政局联合报市政府审批。

五、方案公示

资金安排方案确定后，向社会公示。

六、资金下达

公示无异议后，市经信局下达奖补项目安排，行文商市财政局下达资金计划。

附件1

主管部门承诺书

各县市区、园区经信部门（主管部门）名称 谨就申请支持滁州市工业互联网发展若干政策资金项目申请事宜，做出以下承诺：

1．保证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愿负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单位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

资金申请表

单位：万元（美元按中间价折算成人民币）

|  |  |  |
| --- | --- | --- |
| 申报项目情况 | 申报项目类别 |  |
| 项目名称 |  |
| 申请奖补金额 |  |
| 项目主要内容 | 项目简述或申报奖补的主要内容和依据（限300字以内） |
| 单位基本情况 | 企业（单位）名称 |  |
| 单位类别 | 1、企业，2、机关，3、事业单位，4、社会团体，5、其他组织机构 |
| 社会信用代码 |  | 法定代表人或自然人姓名 |  |
| 法定代表人或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  |
| 所在县（区） | “所在县（区）”栏要具体到企业所在的县市区或园区名称 |
| 注册所在地 | （社会信用代码上的地址） |
| 注册资本 |  | 成立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 |  |  | 月 |

 |
| 开户银行名称 |  | 银行账号 |  |
| 企业 | 法人性质 | 1、国有企业，2、联营企业，3、合资企业（外方控股），4、三资企业（中方控股），5、私营企业 |
| 所属行业 | 1、石化化工，2、钢铁，3、有色，4、建材，5、装备，6、汽车，7、船舶，8、纺织，9、轻工，10、食品，11、医药，12、电子，13、软件 |
| 企业规模 | 1大，2中，3小，4微型 | 职工人数 |  | 研发人员数 |  |
| 企业集团情况 | 1集团母公司（核心企业或集团总部），2成员企业——请填直接上级法人单位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是否建立省外或海外研发机构 | 1已建立省外研发机构，2已建立海外研发机构，3未建立省外或海外研发机构 |
|  | 企业总资产 | 销 售收 入 | 资产负债率（%） | 研 发 费 用 | 利润总额 | 上 缴税 金 | 从 业人 数 | 出口创汇 |
| 前两年度（2019） |  |  |  |  |  |  |  |  |
| 前一年度（2020） |  |  |  |  |  |  |  |  |
| 本年度预计（2021） |  |  |  |  |  |  |  |  |
| 联系人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长途区号 |  |  |  |  |  |  |  |  |  |  |  |
| 固定电话 |  |  |  |  |  |  |  |  |  |  |  |
| 电话分机号 |  |  |  |  |  |  |  |  |  |  |  |
| 移动电话 |  |  |  |  |  |  |  |  |  |  |  |

 |

备注：1、企业规模：大、中、小、微型。参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75号）；

2、所属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填写；

3、所在区域：按系统所列区域选择填列。

附件3

申报单位承诺书

（单位名称）谨就申请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若干政策资金项目事宜，做出以下承诺：

1. 保证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同一台（套）设备只在一个项目进行申报；

3.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愿负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4. 如项目申请中出现违规行为，同意滁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将本企业纳入社会征信系统并对外公开相关违规信息。

 （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4

## 云服务申请单

|  |  |  |
| --- | --- | --- |
| 项目单位申报 | 企业名称 |   |
| 企业法人 |   | 经办人 |   | 联系方式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单位地址 |   |
| 企业基本情况 |  |
| 近一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及税收 |  |
| 申请资源 |  |
| 申请单位（公章）：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审核审批 | 企业所在区、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意见（盖章）年 月 日 |
| 滁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意见：  （盖章）年 月 日 |
| 资源调拨 | 待划拨资源单位名称： 所对应的云服务： （盖章）年 月 日 |

附件5

财政涉企项目基础信息录入表

项目支持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类别 |  | 营业执照注册号15位或18位社会信用代码 |  |
| 税务登记证号或18位社会信用代码 |  | 组织机构代码9位或18位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联系人手机号码 |  | 项目建设地点 |  |
| 项目报审级次 |  | 项目所属产业 |  | 项目合作单位（多个单位间使用、号隔开） |  |
| 项目总投资（万元） |  | 项目申请金额（万元） |  |
| 项目建设开始日期（XXXX-XX-XX） |  | 项目建设结束日期（XXXX-XX-XX） |  |
| 贷款卡号 |  | 项目贷款金额（万元） |  | 项目贷款银行 |  |
| 　项目简述（300字以内） |  |

注：更换为“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的单位，需填写最新证号，且三证一致。